

# 城厢镇人民政府文件

城政〔2025〕2号

## 城厢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城厢镇冬春消防安全防范工作方案的通知

镇直各单位、各村（居）委会、各企业：

冬春季节风多雨少、天寒物燥，传统节日、祭祀民俗、大型活动集中，用火用电用气量增加，历来是火灾多发期。为切实做好岁末年初消防安全工作，深刻吸取河南南阳、江西新余等火灾事故教训，坚决防范和遏制群死群伤火灾事故发生，现将《城厢镇冬春消防安全防范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安溪县城厢镇人民政府  
2025年1月6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城厢镇冬春消防安全防范工作方案

为切实做好岁末年初消防安全工作，深刻吸取河南南阳、江西新余等火灾事故教训，坚决防范和遏制群死群伤火灾事故发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省、市、县工作部署，制定我镇工作实施方案。

## 一、强化冬春消防安全防范意识

今年以来全国已发生多起重特大火灾事故，我镇消防安全形势总体平稳。岁末年初，生产、经营、建设活动频繁，对消防安全工作提出更高要求。各村（社区）、各企业要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防范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把“安全第一、预防为主”落到实处，加强风险源头管控，及时防范化解消防安全风险，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发生，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 二、推进电动自行车全链条整治

我镇电动自行车全链条整治专班要统筹发力，研究解决疑难问题，全力推动全链条整治走深走实。要按照标本兼治、疏堵结合的原则，紧紧围绕县政府办公室《安溪县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实施方案》提出的5大环节18项重点任务，想办法、出实招，对照时间节点赶进度，确保各项工作任务齐头并进。执法队、村镇办、派出所、安监办等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加强

生产、销售和拼装改装源头管理，持续严厉打击非法改装、违规停放充电行为，加大电动车“以旧换新”执行政策力度，合理规范充电收费标准，结合老旧小区改造、物业小区管理提升、为民办实事等行动推动小区电动车停放充电设施建设。同时，要组织做好政策宣传，充分用好各种渠道正面回应社会关切热点，及时消除企业、群众疑虑。

### **三、深化畅通消防生命通道行动**

要按照《城厢镇打通消防“生命通道”行动实施方案》要求，对我镇辖区内各行业领域企业开展全面排查，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对排查发现问题要逐项列出清单。对于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以及消防车道、登高操作面的，要强化动态监管，采取联合执法、函告警示等手段，督促引导单位场所和业主加强常态化自主管理。要对消防车通道、救援窗口以及消防车登高操作场地实施标识化管理，确保年底前全部公众聚集场所完成整治工作。要多组织曝光宣传，用好案例警示，推动“应拆尽拆”“应改尽改”。

### **四、加强建筑保温材料全链条监管**

各行业有关部门、各村（社区）要坚持“优先遏制增量、有序治理存量”的原则，聚焦建筑外墙以及冷库保温材料应用领域，重点整治建筑保温材料生产流通、质量评价、建设安装、修缮改造、使用维护各环节突出安全问题。对于外保温方面，要按照

“谁的产权、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原则，督促指导企业单位开展自查自改，重点加强老旧高层建筑和裙房连接部位的检查。对于内保温方面，要落实“三管三必须”要求，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协同监管机制，加强冷库监督检查，督促落实消防安全责任措施。

## 五、强化动火作业安全管理

要组织村镇办、安监办等部门协同发力，强化动火作业发证监管、现场监管和信用监管，加强特种作业人员管理，严格落实动火审批和现场安全看护措施。可借鉴晋江搭建“特师傅”特种作业供需对接服务平台做法，推动建立健全电气焊全链条安全管控机制。重点要加强限额以下“小施工”管理，强化动火作业人员安全培训，切实管住“人”和“证”，严查电气焊等特种作业人员无证或假证上岗和现场管控措施不到位等违法违规行为，坚决防止小施工、小装修引发大亡人。

## 六、攻坚整治重大火灾隐患

各行业有关部门要强化本辖区本行业系统消防安全隐患的排查整治，重点组织对大型商业综合体、高层建筑、多业态混合经营场所、文博单位以及宾馆饭店、商场市场、公共娱乐、学校、养老院等人员密集场所进行全面消防安全检查，及时消除各类火灾隐患。对“厂中厂”、老旧商住楼等多业态混合经营场所，重点明确牵头管理单位，对公共区域实施统一管理。针对市、县两

级挂牌督办还未完成整改的4处区域（行业）性火灾隐患和重大火灾隐患单位整改工作，要综合采取警示、约谈等多种手段推动按期整改到位，对已销案和2023年挂牌督办的隐患单位要组织开展“回头看”，确保整改闭环，严防隐患回潮。文化站、安监办、民政办、村镇办、卫健办等部门要持续推动行业系统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提升行业领域安全管理水平。

## 七、提升重点场所安全基础

要结合全镇物业管理提升专项行动，分批解决住宅小区消防水系统、电动自行车停车充电难、消防“生命通道”不畅通等消防突出问题，因地制宜完善小区消防安全管理、设施维保机制，办好小区电动自行车充电桩建设民生实事，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各有关部门要持续推动“九小场所”和城中村消防安全治理，加强对经营性自建房、沿街店铺、小餐饮场所、民宿、“三合一”、老旧小区等小单位小场所的消防安全巡查检查。持续推动全员安全责任制，加强防火分隔、灭火器材、智慧物联等技防措施，建立健全“四色风险”预警监测机制。针对居民自建住宅“小火亡人”易发问题，发动民政办、残联等部门和基层网格员、社区志愿者等力量开展全面摸排，逐一登记造册，结合扶贫济困、社会福利和社区服务等工作，安装“智能烟感”、配备必要的简易灭火设施器材，定期上门入户宣传居家取暖用火用电、“小火快跑、浓烟关门”等逃生自救知识，切实提升重点人群防火安全意识，严防“小火亡人”。

## **八、压实基层消防监管**

要实体化运作消防工作站，推动各村（社区）等专兼职消防力量全面落实基层消防“5+3”必查（5个检查重点：火源、“三合一”、电动自行车、易燃材料、弱势群体；3项“保命”措施：畅通逃生通道、防火墙硬隔离、配备消防逃生面罩）。进一步拓展我镇消防队伍职能，承担灭火救援、防火巡查检查和宣传、教育工作职责，加强指导培训、协同检查、联勤联训，将我镇消防队打造成基层消防安全治理的骨干力量。

## **九、做好重要节点防范**

元旦、春节、元宵和“两会”期间，要提高火灾防范等级，结合全县文旅经济发展热点和年底赶工期、生产经营活动频繁的特点，加大对大型群众聚集性活动、祭祀祈福以及“拜天公”等闽南民俗活动的火灾风险研判，提前发出预警提示，加强针对性管控。针对节庆活动场所、繁华商圈、旅游景区、民宿客栈、仓储物流等人流物流集中场所开展检查，紧盯用火用电等关键环节，规范活动现场临时布展、设施搭建、电气线路敷设、焰火燃放，督促有关部门落实现场看护、重点驻守、夜间巡查等措施，适时组织前置应急力量，开展流动式巡防和蹲点式驻守，确保绝对安全。

## **十、强化督导检查 and 精准执法**

各行业有关部门要统筹推进冬春消防安全防范工作，综合

运用指导检查、明查暗访、“回头看”等方式，督促企业建立健全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对工作不落实、成效不明显的企业单位，要坚持“多通报、多发督促函、多暗访、多拍摄隐患场景”，严格问责问效，把责任措施真正落实到企业一线督促推动问题隐患整治。对责任不落实发生较大及以上和有影响火灾事故的，要依法依规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 **十一、深入开展消防安全宣传培训**

针对冬春季节火灾特点，以消防宣传月为先导，掀起全民关注消防、参与消防的浓厚氛围，推动消防宣传“五进”，广泛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推动各方面警醒起来、行动起来，抓紧抓实消防安全工作。宣传办要加强公益性、经常性消防安全宣传，充分利用手机短信、微信公众号等媒介普及冬春季节火灾防范知识，加强安全用火用电、燃放烟花爆竹、冬春季节农林事生产用火及祭祀等防火知识和初起火灾处置、逃生自救技能宣传，开展火灾隐患和消防违法行为曝光。

## **十二、全力加强灾害事故应急处置**

各行业有关部门要根据冬季灾害事故形势和特点，重点在人员密集场所、重大节庆活动场所、寺庙、重点街区、繁华商圈、厂房仓库等火灾易发多发或易造成“群死群伤”的区域部署现场监护、驻点值守、流动巡防力量。建立健全派出所、安监办、林业站等多部门联勤联动工作机制，针对冬季低温雨雪冰冻灾害、

森林火灾、人员密集场所火灾事故特点及时完善应急救援预案，强化协同配合，提高综合应急处置能力。消防救援队伍要严格落实值班备勤制度，加强消防车辆、装备检查维护，及时补充灭火救援装备、药剂和物资，开展道路水源熟悉、消防设施装备测试和实战演练，要加强第一出动，确保一次性调派充足救援力量，第一时间控制灾情、搜救人员。